

**新疆前海联合淳丰纯债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7月01日起至2025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08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0,008,683.5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严格采用持有到期策略，将基金资产配置于到期日（或回售期限）在封闭期结束之前的固定收益资产，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对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对所投资固定收益品种的到期日（或回售期限）与基金的剩余封闭期进行期限匹配，投资于到期日（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本基金投资含回售权的债券时，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至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持有至到期日。一般情况下，本基金持有的债券品种和结构在封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封闭期内，基于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在不违反会计准则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对尚未到期的固定收益类品种进行处置。 2、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基金规模将随着投资人对本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而不断变化。因此本基金在开放期将保持资产适当的流动性，以应付当时市场条件下的赎回要求，并降低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做好流动性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A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012	00801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990,006,619.04 份	2,064.48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07 月 01 日-2025 年 09 月 30 日）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A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5,935,801.83	23.89
2. 本期利润	95,935,801.83	23.8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0	0.011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19,630,594.32	2,072.1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37	1.0037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者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0%	0.01%	1.09%	0.01%	0.11%	0.00%

过去六个月	2.36%	0.01%	2.18%	0.01%	0.18%	0.00%
过去一年	4.58%	0.01%	4.40%	0.01%	0.18%	0.00%
过去三年	13.70%	0.01%	13.81%	0.01%	-0.11%	0.00%
过去五年	23.35%	0.01%	24.05%	0.01%	-0.70%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74%	0.01%	24.58%	0.01%	-0.84%	0.00%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C 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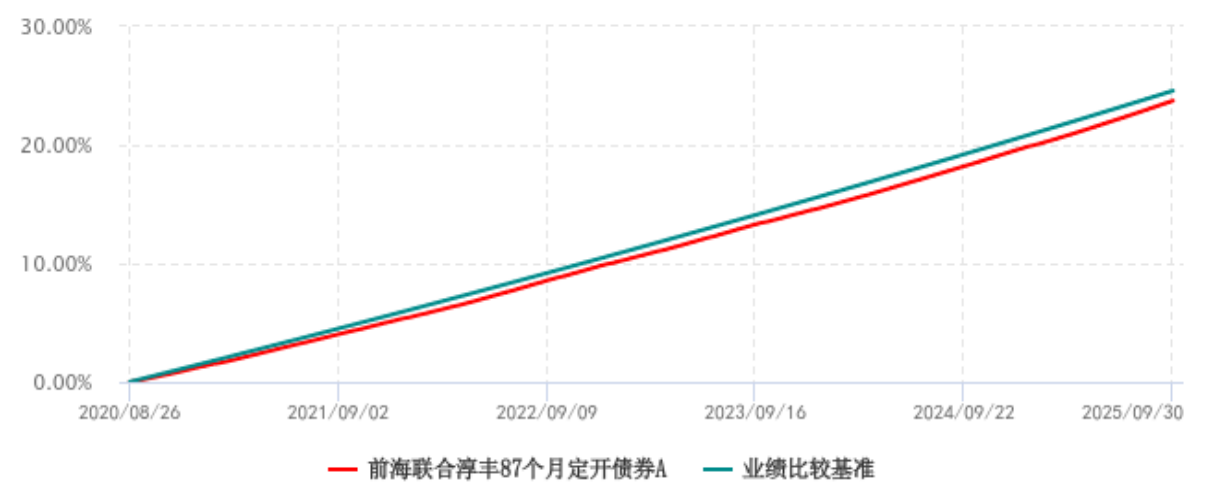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	0.01%	1.09%	0.01%	0.07%	0.00%
过去六个月	2.26%	0.01%	2.18%	0.01%	0.08%	0.00%
过去一年	4.38%	0.01%	4.40%	0.01%	-0.02%	0.00%
过去三年	13.08%	0.01%	13.81%	0.01%	-0.73%	0.00%
过去五年	22.27%	0.01%	24.05%	0.01%	-1.78%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63%	0.01%	24.58%	0.01%	-1.95%	0.00%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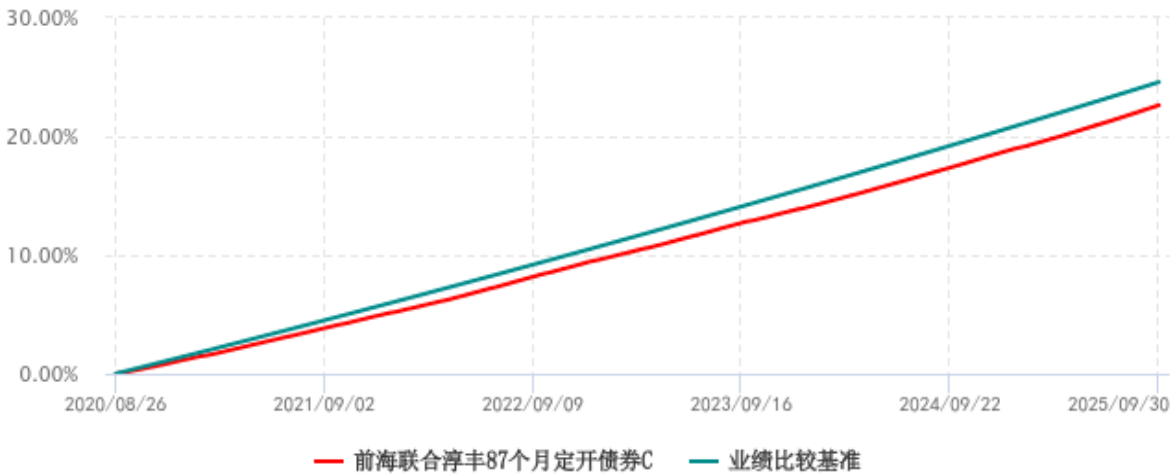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前海联合淳丰87个月定开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08月26日-2025年09月30日)



前海联合淳丰87个月定开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08月26日-2025年09月30日)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创新业务部负责人	2021-08-20	—	12 年	张文先生，硕士，12 年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研究交易经验。曾任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交易员、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交易经理、深圳慈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交易主

					管、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新疆前海联合泳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新疆前海联合泓旭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5 日）和新疆前海联合泳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至 2022 年 7 月 27 日）。现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新业务部负责人、新疆前海联合泓元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0 月 28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淳安纯债 3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
--	--	--	--	--	---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0 月 28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泓瑞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添鑫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淳丰纯债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润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3 月 5 日起任职)和新疆前海联合添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3 月 5 日起任职)。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对外公告的解聘日期填写；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根据公司对外公告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了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授权、研究、决策、交易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严格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同单日、3 日、5 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 0 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同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三季度，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生产需求稳定增长，消费市场趋于活跃，投资结构继续优化，主要经济指标表现良好，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展现强大活力和韧性。但同时也面临着外部环境严峻、内需不足、名义 GDP 改善有限等困难和挑战。

资金面方面，2025 年 7 月 30 日政治局会议没有“适时降准降息”的描述，我国三季度货币政策处于观察期，央行在关键点呵护市场，流动性供给充裕，回购价格环比二季度继续下降。债市方面，受股市强劲表现及机构行为等影响，三季度债券收益率震荡上行，信用利差和期限利差走阔，曲线走陡。整季来看，10 年/30 年国债收益率上行 21/39bp 至 1.86%/2.25% 附近，1/3/5/10 年国开债收益率分别上行 12/20/23/35bp 左右，1 年 AAA 存单/3 年 AAA 商金债/3 年 AAA 城投债/5 年 AAA 商业银行二级债分别上行 4/14/20/39bp 左右。（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仓以利率债为主，继续维持一定的杠杆操作，久期匹配产品的封闭期，收益保持稳定增长。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37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9%；截至报告期末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37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899,961,779.52	98.08
	其中：债券	13,899,961,779.52	98.0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 金合计	271,345,118.10	1.91
8	其他资产	132,371.22	0.00
9	合计	14,171,439,268.8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3,120,686,073.89	38.9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779,275,705.63	134.4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779,275,705.63	134.4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3,899,961,779.52	173.32

5.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200209	20 国开 09	26,800,000	2,694,234,155.00	33.60

2	092018002	20 农发清发 02	26,700,000	2,668,504,57 3.03	33.27
3	170210	17 国开 10	21,100,000	2,166,077,52 5.06	27.01
4	170215	17 国开 15	16,700,000	1,700,477,22 6.12	21.20
5	170303	17 进出 03	8,500,000	875,112,042. 37	10.91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1. 20 国开 09、17 国开 10、17 国开 15、20 国开 09、发债主体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1) 2024 年 12 月 27 日，根据京金罚决字[2024]43 号，因违规经营，国家开发银行被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北京监管局处以罚款 60 万元。

(2) 2025 年 7 月 25 日，根据京汇罚[2025]30 号，因违规经营，国家开发银行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罚没金额合计 1394.42 万元。

(3) 2025 年 9 月 22 日，根据银罚决字[2025]66 号，因违规经营，国家开发银行被央行处以罚款 123 万元。

(4)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吉林省分行、重庆市分行、西藏自治区分行、青海省分行等 8 家分支机构，因违规经营、未依法履行职责等，被当地国家金融监管局和央行分行等监管机构处以罚款。

本基金对国家开发银行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2. 20 农发清发 02、农发 2002 发债主体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1) 2025 年 8 月 1 日，因信贷资金投向不合规、贷后管理不到位等，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被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1020 万元。

(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海南省分行、湖北省分行、河南省分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贵州省分行等多家分支机构，因违规经营、未依法履行职责、提供虚假资料证明文件等，被当地国家金融监管局、外汇管理局、央行分行等监管机构处以罚款。

本基金对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3. 17 进出 03 发债主体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1) 2025 年 6 月 27 日，因部分种类贷款和政策性业务存在超授信发放、贷款需求测算不准确、贷后管理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中国进出口银行被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1810 万元。

(2) 2025 年 9 月 12 日，因国别风险管理不到位、薪酬支付管理不到位等事项等违法违规行为，中国进出口银行被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130 万元。

(3) 中国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陕西省分行、江西省分行、喀什分行等 4 家分支机构，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违规经营等，被当地国家金融监管局、外汇管理局等监管机构处以罚款。

本基金对中国进出口银行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2,371.2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32,371.2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A	前海联合淳丰 87 个月定开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90,006,619.00	2,064.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0.04	0.0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0,006,619.04	2,064.48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或者赎回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 – 20250930	1,999,99 9,000.00	–	–	1,999,99 9,000.00	25.03%
	2	20250701 – 20250930	2,989,99 9,000.00	–	–	2,989,99 9,000.00	37.42%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持有基金份额超过 20%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特定赎回比例及市场条件下，若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将会导致流动性风险和基金净值波动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存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损益，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

2、本报告中投资组合报告公允价值部分以摊余成本列示，且合并计算相关债券减值准备。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新疆前海联合淳丰纯债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新疆前海联合淳丰纯债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新疆前海联合淳丰纯债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净值信息及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除上述第 6 项文件存放于基金托管人处外，其他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